

敬啟者：

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考試安排

為確保考核機制能公平地對待所有學生，包括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。故此，本校會因應貴子弟之的特殊教育需要，作出相應的特別考試安排。如家長為貴子弟申請相關的特別考試安排，懇請於 7/10/2024 或以前簽妥回條，並交回班主任。至於批核與否，本校會綜合各方面的意見(包括:教育心理學家、班主任及科任教師)作決定，倘貴子弟最終未能獲得特別考試安排，將會個別通知。若校方接納了閣下的申請，不論貴子弟在考試過程中有否採用，均會在成績表上註明。可供申請之考試安排如下：

特殊需要考生	考試安排
讀寫障礙	延長考試時間(不多於 15 分鐘)、讀卷
注意力不足/過度活躍症	延長考試時間(不多於 15 分鐘)
自閉症	延長考試時間(不多於 15 分鐘)
有限智能	校本調適

如有垂詢，請致電 2788 4343 與班主任聯絡。

此 致
貴家長



校長

郭智穎 謹啟

學校網址：www.cycs.edu.hk

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三日

✂

回 條 (行政通告編號：A2425012P)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得悉 貴校有關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考試安排，本人擬*申請 / 不申請有關安排。而小兒經相關專業人士評估為有以下的特殊教育需要：(以顯示)

讀寫障礙 注意力不足/過度活躍症 自閉症 有限智能

現申請以下考試安排 (以顯示)

讀寫障礙 延長考試時間 讀卷安排
注意力不足/過度活躍症 延長考試時間
自閉症 延長考試時間
有限智能 校本調適 (延長考試時間、讀卷安排)

此 覆
則仁中心學校校長

_____ 班 學生 _____
家 長 簽 署 : _____
聯 絡 電 話 : _____
家 長 姓 名 : _____

二零二四年 月 日

(請用正楷填寫)

(*請將不適用的劃去)